#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1年11月22日(星期一)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 2021年11月22日, 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 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年11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 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11月22日9:15-15:00。
  - 2、 召开地点: 天台县始丰街道永兴路 1 号三楼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 4、 召集人: 董事会
  - 5、 主持人: 董事长孙尚泽先生
-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 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 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3 人, 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109.562.3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70,670,000 股的 64.195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 8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105,550,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70,670,000 股的 61.844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4,012,1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70,670,000 股的 2.3508%。

#### (二)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11,562,3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70,670,000 股的 6.774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 4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 7,550,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70,670,000 股的 4.423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4,012,1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70,670,000 股的 2.3508%。

- (三)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 (四) 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 三、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 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109,561,3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91%;反对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 四、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植德(上海) 律师事务所
- (二) 见证律师姓名: 侯雨桑、侯珊珊
-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严牌股份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严牌股

份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 1、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2日